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113 年度輔導績優運動選手擔任運動教練甄選錄取名單

序	運動種類	錄取 名額	錄取人員							
			1	2	3	4	5	6	7	備註
1	田徑	5	謝○恩	陳○儒	陳○娟	李○晴	卓○玄	*		正取2名 流用錄取3名
2	排球	2	張〇文	邱○慧	*					正取2名
3	拳擊	1	李○威	*						正取1名
4	跆拳道	1	林○諭	*						正取1名
5	游泳	2	林〇彣	陳○明	*					正取2名
6	舉重	2	莊○閔	林○璟	*					正取2名
7	空手道	2	石〇中	簡○萱	*					正取2名
8	體操	2	吳○芬	賴〇儒	*					正取2名
9	武術	1	張○宜	*						正取1名
10	軟式網球	2	黄○媛	陳○勳	*					正取2名
11	壘球	3	陳○宜	何○璠	張○芸	*				正取2名 流用錄取1名
12	橄欖球	2	謝○益	王〇憲	*					正取2名
13	射箭	1	王〇勻	*						正取1名
14	鐵人三項	1	張〇文	*						正取1名

備註:

- 1. 本錄取人員另以電子郵件及電話通知,請於 113 年 11 月 1 日(五)上午 8 時前親自報到, 並繳交公立醫院一般勞工健康檢查報告,無故逾期未報到者,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
- 2. 完成報到者,自113年11月1日起,參加本中心職能訓練3個月,並簽訂訓練試用契約,成績不合格者取消錄取資格並終止試用契約。
- 3. 錄取人員欲辦理保留錄取資格者,請於113年10月21日(五)下午5時前提出申請,以利行政前置作業。